市人社局关于印发《2025年“海河工匠杯”

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

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委办局（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有关单位：

现将《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25年10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部署，推动职业技能竞赛广泛开展，打造“海河工匠”品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培养更多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促进我国人工智能人才队伍建设，根据《市人社局关于印发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计划安排的通知》（津人社局函〔2025〕55号）相关规定，市人社局拟于近期举办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以下简称选拔赛），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组织机构

选拔赛为市级一类竞赛，由市人社局主办，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电子工程学院承办。

成立竞赛组委会和监督仲裁委员会，竞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管理工作，监督仲裁委员会负责解决竞赛争议，下设办公室和技术专家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处，负责竞赛综合组织协调等工作。技术专家组设在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电子工程学院，负责竞赛组织实施工作。

二、竞赛分组和参赛对象

（一）竞赛分组

选拔赛设人工智能训练师赛项、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赛项和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应用员等3个赛项；各赛项设置职工（含教师）组和学生组两个组别，均为单人赛项。

（二）参赛对象

学生组：各类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含高职、中职、技校等）的全日制在籍学生，思想品德优秀，具备较高的相关专业技术技能水平，学习能力较强，身体素质好，具备较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应变能力。

职工组：具有赛项相关工作经历的从业人员，以及从事相关专业工作的在职人员，思想品德优秀，具备较高的相关专业技术技能水平，学习能力较强，身体素质好，具备较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应变能力。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等国家级荣誉及已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加比赛。获得“海河工匠”、“天津市技术能手”等荣誉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的，可参加本市选拔赛，但获得名次后不享受相关竞赛奖励，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每个参赛单位只可选派2人参加比赛。

三、竞赛内容

人工智能训练师赛项针对人工智能训练在行业中的工作任务，标注、分析提炼、训练和评测等设计竞赛任务，围绕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的全栈流程进行训练和比赛。

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赛项依据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S真实工作流程、任务及要求精心设计竞赛内容，着重考查选手在服务机器人领域的工程技术实操能力、操作规范性以及创新创意表现，全方位检验参赛选手的综合职业素养。

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应用员赛项依据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应用员S真实工作流程、任务及要求精心设计竞赛内容，着重考查选手在生成式人工智能领域的工程技术实操能力、操作规范性以及创新创意表现，全方位检验参赛选手的综合职业素养。

选拔赛由理论考试和实操比赛两部分组成。参考相关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并结合相关竞赛标准和世界技能大赛及相关国家一类职业技能竞赛标准，形成具有符合行业发展需求、人才培养标准和适合技能竞赛的竞赛内容；同时，结合人工智能工程技术相关职业方向的工作要求编制技术文件和命题。

理论考试成绩占20%、实操比赛成绩占80%。大赛试题由技术专家组统一命制，具体技术文件另行通知。

四、竞赛报名

（一）报名时间。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前。

（二）报名要求。有关单位经内部推选确定后将选手报名表（附件1）、裁判候选人推荐表（附件2），加盖公章后制扫描件，连同选手身份证、学籍或工作证明和原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等扫描件（JPG格式）以及选手2寸白色背景照片（不低于2M），发送至技术组电子邮箱。报名后不得随意更换选手，如赛前选手因故无法参赛，须由单位于开赛前3个工作日出具书面说明，经批准后予以更换。每位参赛选手可以指定指导教师（教练）1名。

五、竞赛实施

（一）竞赛形式。各组别的参赛选手按比赛总成绩排名决定名次。

（二）竞赛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竞赛地点。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电子工程学院。

六、竞赛奖励

根据《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津人社局发〔2024〕5号）相关政策给予奖励。

参加选拔赛决赛人数须在20人以上，不足20人的，选手成绩只作为参加国家级竞赛选拔的依据，不给予相关选手竞赛奖励，但择优推荐参加全国比赛。

七、相关说明

选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各代表队应为参赛选手和推荐裁判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比赛期间，所有人员往返交通费、食宿费和意外伤害保险费，由派员单位承担。

联 系 人：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电子工程学院 李莉

联系电话：13207515272

电子邮箱：lili2004@tute.edu.cn

附件：1．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报名表

2．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裁判员推荐表

附件1

# 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

# 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报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赛项 | □人工智能训练师 □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 □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应用员  |
| 参赛组别 | □职工组 □学生组 | 参赛队别 | （ ）队 |
| 姓 名 |  | 性 别 | □男 □女 |  |
| 年 龄 |  | 民 族 |  |
| 文化程度 |  | 现从事职业 |  |
| 职 称 |  | 现有职业资格及等级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号码 |  |
| 所在单位 |  | 选手手机号 |  |
| 户籍所在地 |  |
| 教练姓名 |  | 教练手机号 |  |
| 个人简历 |  |
| 单位意见 | 签 章年 月 日 |
| 备 注 |  |

附件2

# 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四届全国

# 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天津选拔赛裁判员推荐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 职业（工种） |  | 职称或职业资格 |  | 文化程度 |  |
| 工作单位 |  | 职务 |  |
| 身份证号 |  | 手机号 |  |
| 赛项 | □人工智能训练师 □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 □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应用员 |
| 工作简历 |
|  |
| 在国家级、市级、行业等比赛中执裁情况 |
| 时 间 | 赛事名称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意 见 | 签 章年 月 日 |